

全国遥感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二届四次全体会议纪要

会议时间：2017年3月3日下午

会议地点：北京国际会议中心 308 会议室

主持人：李传荣 主任委员

参会人员：

委员/委员代表 37 名、全国光电测量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代表 1 名、
秘书处工作人员 2 名

会议内容：

一、审议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会议听取了贾媛媛博士代表秘书处做的全国遥感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遥感标委会）2016 年度工作报告。报告从国家标准制修订、标准化科研、国际标准化、能力建设等方面全面回顾了遥感标委会 2016 年度工作进展，分析了标委会工作中面临的领域协调问题及工作建议，提出了下一年度工作计划。

全体委员/委员代表对标委会一年来的发展及秘书处工作给予高度赞扬和充分肯定，审议通过了遥感标委会 2016 年工作报告，并就

标准化知识培训与标准宣贯、标委会工作与中国遥感应用协会标准化分会工作的融合对接、标准化工作向遥感应用方向的拓展等提出了工作建议。

二、审议委员增补事宜

会议讨论了秘书处提出的 5 名委员增补提案，经全体委员/委员代表表决，一致同意并通过了增补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林延东、中测新图（北京）遥感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薛艳丽、北京市信息技术研究所赵炳爱、上海航天控制技术研究所孙俊、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吴骅担任遥感标委会委员的提案，并责成秘书处落实调整委员的上报审批工作。

三、标准审查

秘书处王新鸿博士就秘书处组织召开的标准立项评估会和标准送审稿审查会情况进行了汇报。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无人机遥感安全术语》等 20 项标准的立项意见；同时，全体委员/委员代表（名单附后）审定了《遥感产品真实性检验导则》、《光学遥感载荷性能外场测试评价指标》、《机载激光雷达点云数据质量评价指标及计算方法》、《航天高光谱成像数据预处理产品分级》、《遥感卫星快视数据格式规范》、《基于地形图标准分幅遥感影像产品规范》、《光学遥感辐射传输基本术语》7 项国家标准送审稿审查意见（标准审查会会议纪要附后），经表决，一致通过这 7 项国家标准审查。

四、标准化知识培训

会议针对《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考评办法（试行）》、《推荐性国家标准立项评估办法》等标准化政策进行了解读，就技术委员会电子投票功能的使用进行了详细讲解和培训。

经过与会委员/委员代表的共同努力，会议顺利完成了各项议程，取得圆满成功。主任委员李传荣对大家一年来的工作表示感谢，充分肯定了标委会的进步和发展，并希望标委会能够不断发展壮大，标准制修订工作能够不断拓展。

主任委员：



全国遥感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

2017年3月